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Strong Holdings Limited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2)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更改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事項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1) 胡思成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2) 蘇志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 (3) 吳文理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 (4) 高浚晞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
- (5) 郭棟強先生將由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調任為成員。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i)由於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在其自身之業務上，胡思成先生（「胡先生」）已提出其辭任非執行董事；(ii) 由於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在其自身之業務上，蘇志偉先生

（「蘇先生」）已提出其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胡先生已完成其與公司的兩年服務合約並向本公司確認有關其辭任，(i) 其與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性質之未決賠款，無論費用、薪酬或補償；(ii) 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 概無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蘇先生已完成其與公司的四年服務合約並向本公司確認有關其辭任，(i) 其與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性質之未決賠款，無論費用、薪酬或補償；(ii) 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 概無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由衷感謝胡先生和蘇先生於其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吳文理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任命之後，他將成為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吳先生，五十三歲，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系。他於一九九五年分別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會員，並於一九九九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

吳先生於審核、會計及稅務工作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從一九八九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他曾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審計部門工作了大約七年。然後，從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他在馬炎璋會計師行的審計部門擔任經理職位大約十四年。之後，他從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主管，從二零一一年六月起擔任盧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合夥人。

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每年酬金為120,000港元。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其任期亦須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吳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資歷，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酬金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並無 (i) 在本公司或任何其聯屬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 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i)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 在過去三年，在香港上市公司及境外其他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及其他證券均有其他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有關吳先生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資料根據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吳先生加入董事會。

更改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

董事會宣布，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高浚晞先生將被任命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郭棟強先生將由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調任為成員。

承董事會命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高浚晞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棟強先生及高浚晞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思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廷文先生、蘇志偉先生及黃淑芳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深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保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wmcl.com.hk。